汾阳市林业局巡察整改情况

2024年9月中旬—2024年12月中旬，市委巡察一组根据市委的统一部署和安排,对我局党组进行了全面巡察。2025年1月15日，市委巡察一组对我局党组的巡察情况进行了反馈，提出的4个方面的9个问题客观中肯、切中要害，我局党组态度鲜明全盘接受。为落实问题的整改，局党组高度重视，把问题整改工作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强化领导，细化责任，对症施策，完善并建立了长效机制，9个需要持续整改的具体问题已全部完成阶段性整改，现将整改落实情况予以公布：

1. 组织整改开展工作情况
2. 统一思想，认真领会巡察整改要求。

巡察反馈意见后，领导班子立即召开专题会议，认真研究、准确把握巡察组提出的各项要求。全体党员干部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四个意识”，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最重要的政治任务，确保整改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1. 加强领导，加快推动巡察整改落实。

林业局党组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严格按照要求，切实加强组织领导，坚持问题导向，针对存在的问题逐项进行研究，逐条制定改进措施。局党组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巡察整改第一责任人的责任，对巡察组反馈的意见建议高度重视，正确认识，把巡察问题整改工作当作当前的一项最主要的政治任务来落实。

1. 明确分工，有序开展巡察整改工作。

针对巡察发现的问题，党组成员主动认领，明确责任领导、责任站室和完成时限，建立整改台账，倒排时间进行整改。对重大整改事项，主要领导亲自部署、亲自督导。本着真认帐、真对照、真反思、真整改、真负责的态度，坚决把问题整改到位，把责任落实到位，把整改成果转化到位。

1. 整改内容及整改情况

问题1、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建设的系列论述不够深入，有效维护我市森林生态、切实加强林业资源保护工作存在不足。

整改情况：“对三调数据对接融合标准不一、地类不一致问题，与自然资源部门沟通协作不够。”该问题截止目前，此项工作已完成外业调查并上报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林草主管部门进行地类审核和衔接，同步完成质量检查和成果验收工作。

“对近年来实施的欧投行沿黄河流域生态恢复、封山育林等项目日常监管不严实、管护措施不健全，后期培育不到位，导致种植存活率不高。”已出台文件，加大林木管护力度，加强日常监管，提高种植保存率，完成整改。

“森林公安转隶后，森林执法处于空白状态，且对下放到基层的行政执法指导不足，有效保障森林资源安全的执法力度有待加强。”正在与上级部门沟通，申请招录公务员，积极参加上级部门举办的执法培训，进一步提升林业执法人员的执法能力。

问题2、贯彻上级精神要求不够坚决，系统提升林业政策改革、持续推进经济效益发展有误差。

整改情况：“作为林长制下设办公室，对镇、村林长制工作责任未压实压细，森林管护责任落实有欠缺，不能确保每位林长的责任落实到具体区域、山间地块。”组织各镇分管领导、林业员召开林长制工作问题整改推进会，给各镇下发《关于进一步明确我镇、村两级林长责任区域及落实林长制工作的通知》（汾林长办发〔2025〕1号），各镇、村已按要求明确镇、村林长区域及工作责任，完成整改。

“对统筹项目资金发展林业产业谋划部署不够有力，林业产业发展推进乡村振兴力度不足。林下项目数量储备较少，持续发展不够稳固，政策赋能产业发展作用不明显。”已积极向上级部门申请林下经济项目，提高林下经济科技含量，增加林下产品附加值。

问题3、局党组重实干、强执行的责任意识不浓，对主管领域工作谋划不多、推动不够、成效不大。

整改情况：“指导各镇开展防火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不彻底。”加强组织领导，及时进行工作部署。汾阳市林业安全专业委员会及时印发了《关于向护林防火重点村派驻工作组的通知》，切实加强我市春季森林防灭火工作的部署和落实。督促涉林镇人民政府、林场调整和充实森林防火指挥协调机构，层层签订责任状，明确责任区域，落实责任到人，推动相关工作从事后发力向事前用力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实现工作重心根本性转变。2025年，给涉林镇及时下发防火物资。其中包括防火宣传彩旗6000条，防火手套1000副，铁锹400把，森林防火袖章1200副，封山禁火公告和关于禁止野外用火的公告各300份。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并适时开展演练，强化联合值班，加强预警速报，在林区每村配备2-3名早期火情处置人员，持续开展乡村干部、扑火应急分队、护林员的实战实训。

“对国有林场缺乏日常管控，护林员‘巡山护林’、‘发现制止违法行为’等职责履行不力，‘岗哨作用’未能有效发挥。”的整改情况：一是实施线上管理、远程监控。今年林场启用了“掌上林场”系统，对护林员进行的日常监管，林场办公室购置悬挂85寸彩色显示屏，上线“林场指挥管理系统”，对全部护林员进行24小时跟踪监管，通过护林员“实时在线”、“区域在线”等情况，随时可以调取护林员的行程记录等，明确护林员的巡山区域、巡山时间，对护林员进行了有效管理，林场利用巡查记录将对护林员出勤情况，巡护情况进行严格考核，兑现绩效工资。二是完善林场管理制度。首先完善绩效考核办法，对护林管护工作进行季度、年度验收，对出勤指标和管护成效指标全面进行考核评定，并与管护工资及绩效工资进行挂钩。建立多层组织学习汇报制度，林场每年组织护林员业务培训，且不少于两次；各管护站灵活组织护林员学习相关政策，及时传达相关指示，全面提高护林员业务素质和业务水平；各管护站长每月至少向场长汇报一次工作，站长作为驻站管理者对护林员主动询问，并对护林员要求进行经常性汇报工作，保障辖区内森林资源安全。三是林场要积极主动和上级林业主管部门及相关执法部门、涉林乡镇业务对接，不断提高林场社会形象，增强履历职能，提升林场工作效能及应急处置能力，争取更多的职能部门为我市的森林资源安全保驾护航。四是加大硬件投入。利用新的科技手段、设施，提升森林监测能力，例如视频监控，森林防火语言提示系统等。设立宣传标牌，更多的创造森林保护的社会氛围，增加民众的森林保护、森林防火意识，设立林场界限，宣示林场权属界限。

“有效防治森林病虫害，保护森林资源责任落实不到位。局党组未按要求对全市病虫害情况开展调查并及时制定全年病虫害防治工作计划。日常工作主要以治理为主，未能从中汲取经验总结有效的防止措施。”的整改情况：已制定全年病虫害防治工作计划，召集各涉林镇分管领导、林业员先后召开“汾阳市林业局有效防止森林病虫害保护森林资源巡查整改安排会”“春季核桃树树下病虫害防治暨防晚霜工作安排会”“2025年林业病虫害调查蓦地安排会”“病虫害监测、防控”会议，下发了《关于春季核桃树病虫害树下防治的通知》、《汾阳市林业局2025病虫害防治方案》，制定了《2025年林业病虫害防治工作计划》，动员乡镇做好防治工作，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培训及宣传。

问题4、财务制度执行不严格，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

整改情况：印发了《林业局财务内控制度》，加强内部监管制度建设，明确各项财务工作的流程、标准和责任。强化对重大项目资金的监管，确保事前、事中、事后的全过程监管。

问题5、贯彻落实新的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有差距，主体责任履行不到位

整改情况：一是健全组织领导体系。成立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任组长，各党组成员任副组长，各站室负责人为成员；制定《2025年度意识形态工作方案》。二是规范理论学习制度。制定理论中心组2025年度学习计划。严格执行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每月至少开展1次集中学习，集中学习和互动交流每季度不少于1次。

问题6、政治引领和领导作用发挥不充分，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有差距。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了3次廉政教育活动，提高干部职工的廉洁自律意识。二是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制定了《林业局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细则》。

问题7、聚焦巡察、审计等监督发现问题整改落实情况和成果运用情况

整改情况：对巡察整改工作和审计反馈的问题进行深入剖析，找准问题根源。梳理了2020年以来的各项审计提出的问题28个，对其中的24个全部进行了整改。

问题8、行业权力运行约束机制不健全，领导干部风险识别和防范意识欠缺。

整改情况：今年的工程项目均编制了项目计划书，并进行了预算编制。严格审核投标单位的资质和技术能力，确保施工单位具备承接项目的能力。提升干部廉洁自律意识，加强廉政教育，今年已开展廉政教育三次。

问题9、统领全局意识不足，明确部门职能定位、规范部门权力运行刚性约束不够。

整改情况：已向组织部申请招录公务员，积极引进林业专业人才；邀请党校董艳萍校长开展了公职人员履职能力培训，提高人员综合素质。

下一步，我局党组将持续强化思想认识，把整改工作作为践行整治忠诚的重要抓手，对未完成的整改事项持续推进，对需长期坚持的整改任务，建立长效制度规范，定期开展回头看，确保整改成效不反弹。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反映。

联系电话：7222625；电子邮箱：[sxfylyj@163.com](mailto:sxfylyj@163.com)

中共汾阳市委林业局党组

2025年7月10日